

威海正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通知书

(2018)正土破管字第8号

威海正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各位债权人：

威海市经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经区法院”）于2018年7月24日，裁定受理债务人威海正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土公司）破产重整一案，并指定山东利得清算事务有限公司担任威海正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

现由管理人提议，债权人会议主席决定，定于2019年3月19日召开威海正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现将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登记

- 1、登记日期：2019年3月18日上午8:30至下午16:00；
- 2、登记地址：威海市新威路11号北洋大厦607室。

二、会议召开

- 1、会议入场时间：2019年3月19日上午8:00；
- 2、会议开始时间：2019年3月19日上午9:00；
- 3、会议地点：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庆路199-8号龙跃国际大酒店三楼泰山厅。

三、会议主要议题

- 1、核查《威海正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债权表》（第二批）
- 2、审议、表决《威海正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侯登辉、孙建生；

联系电话：186 6937 1613 、133 4631 1830 ；

联系地址：威海市新威路 11 号北洋大厦 607 室。

五、注意事项

1、债权人需凭入场券参会。欲参会债权人请先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至登记地点领取入场券。

2、债权人（自然人本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已提交授权委托书的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领取入场券，未提交授权委托书的代理人请持债权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领取入场券。（由于场地有限，每家债权人可以委托不超过 1 名代理人参会。）

3、参会人员请于会议召开当日 8 时 00 分到场凭券领取会议资料。

4、不能参会的债权人可于会议结束七工作日后登陆山东利得清算事务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lideqingsuan.com/>）查阅相关会议资料。

威海正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一九年三月四日